

國立海洋大學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海洋經營管理專題（上）（下）課程實施辦法(草案)

109.6.23.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109.9.21.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9.26.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主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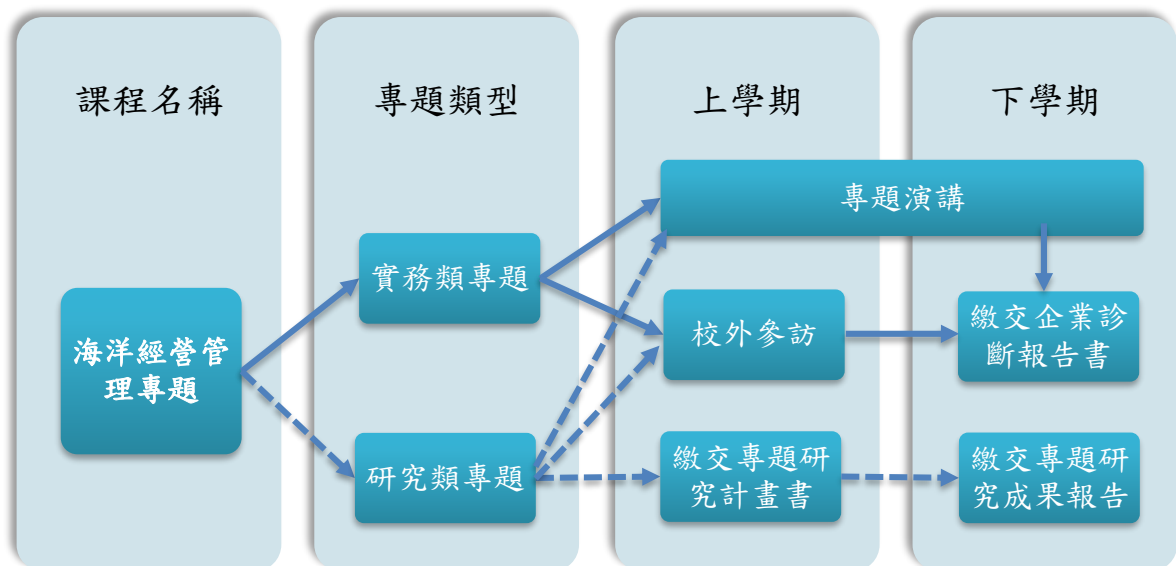
為培養學生海經營管理知識之應用及分析能力，自110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必修「海洋經營管理專題（上）」與「海洋經營管理專題（下）」課程，以進行專題計畫。

二、實施期間：

學生修習海洋經營管理專題期間為三年級上學期起至三年級下學期為止，每學期2學分，為必修科目。

三、實施方式：

此課程分為實務類專題與研究類專題，請同學擇一完成該專題的課程要求（請見圖一）。



圖一：海洋經營管理專題課程實施方式

(一) 實務類專題：

1. 上學期：

- (1) 實務類專題課程擬透過講座的方式，邀請傑出校友企業家及獲聘榮譽講座教授的海洋產業董總座分享其從事海洋事業的歷程，以協助學生尋找未來

的職涯進路，減少海洋產業的學用落差。

- (2) 課程設計將結合專題講座及見學訪談，專題講座依不同產業領域規劃六至七場專家演講授課，讓同學跟著學長們在廣域的海洋產業中探索產生興趣，藉以將學習理論與實務結合，知其如何強化自身所需專業知能，提升競爭力。之後透過見學或訪談與講座或其企業互動，培養同學思考、創造、分析及表達的能力。
- (3) 各週次的演講內容及評量方式，請見上學期的授課大綱。

2. 下學期:

- (1) 除了參與專題課程所規劃的演講，請修課同學分組，各小組針對上學期感興趣的演講/公司，進行企業診斷 (business diagnosis)，即針對企業一般性的經營或營運系統之特定項目，進行客觀性的檢視、分析、評估，據此進一步研擬改進方案或建議，以提供企業管理者參酌改進。透過此診斷的過程，培養同學具備企業經營分析及解決管理實務問題的基本能力。
- (2) 企業診斷包含三大程序:
 - I. 確定診斷目的與範圍
請同學依興趣及資料收集的可行性，自行決定診斷目的與範圍。
 - II. 資料收集與分析
同學可透過多元的研究方法，收集及分析企業的相關資料，如：訪談、次級資料分析、問卷調查、及統計分析等
 - III. 診斷報告的撰寫
於學期最後一週的課堂中，繳交企業診斷報告書(紙本)，並進行口頭報告。報告的格式將於課堂中說明。
- (3) 各週次的課程安排及評量方式，請見下學期的課程授課大綱。

(二) 研究類專題

1. 上學期:

- (1) 同學以小組為單位，每組以一至五人為原則，執行指導老師同意之專題計

畫（可結合國科會大專生專題計畫申請），同時須參與專題課程所規劃的演講及見習活動。

- (2) 專題計畫的研究領域，以海洋相關產業領域為原則，以彰顯本系特色。
- (3) 同學可於大二學期結束的暑假，選擇感興趣的研究主題與合適的老師，討論可行的專題內容，並確認老師是否有意願指導專題（可與本校大暑計畫結合，有提供暑期研究工讀經費）。於大三上學期期中考週前，確認專題指導老師及擬撰寫專題題目，並繳交「海洋經營管理專題指導同意書」（請於系網下載）至系辦備查，方算完成專題研究選課程序，否則須依本校退選辦法及流程自行退選此門課程。
- (4) 同學應於大三上學期期末考前一週完成「海洋經營管理專題研究計畫書」，內容包含文獻回顧、研究方法、預期研究成果或專題指導老師規定格式撰寫。指導老師需就計畫書及演講活動的參與狀況進行評分。
- (5) 在上學期課程進行中，如因故更換指導教授，須填具「專題更換指導老師申請書」（請於系網下載），經原指導老師、新指導老師及系主任同意後，方能更換。

2. 下學期:

- (1) 除了參與專題課程所規劃的演講，同學須於學期最後一週的課堂中，繳交「海洋經營管理專題研究成果報告」，並口頭報告。授課教師需就同學的專題執行結果進行評分。
- (2) 同學撰寫海洋經營管理專題報告書，可參考「海洋經營管理專題格式規範」（請於系網下載）。
- (3) 在下學期的課程進行中，同學不得申請更換指導老師。

四、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